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6-68号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联通广州分公司签订《海印展贸城云数据基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9月19日，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印股份”）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联通”）正式签订了《海印展贸城云数据基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与广州联通将共同合作运营广州海印展贸城云数据基地项目，主要经营数据中心、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应用及产业孵化等业务。现将协议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协议合作方情况介绍

- 1、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786204X1
- 3、公司类型：分公司
- 4、成立日期：2001年03月30日
- 5、营业期限至：2050年04月20日

6、负责人：朱春艳

7、营业场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141 号

8、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讯设备修理;固定电信服务;移动通信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

9、合作方简介：中国联通积极响应《广东省“互联网+”行动计划(2015—2020年)》，率先与省政府签订了《推进“互联网+”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成为首家与广东省政府签署类似互联网+协议的基础运营商，将利用互联网技术和资源促进广东省产业转型升级和社会事业进步，促进互联网+新经济加速发展。

说明：公司、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实际控制人邵建明、邵建佳、邵建聪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及中国联通广州分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

(一) 合作内容

双方经友好协商，决定共同合作运营广州海印展贸城云数据基地项目，主要经营数据中心、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应用及产业孵化等业务。首期建设规模为 2,000 个机架的高等级数据中心，后续将以 10,000 个机架为目标，建设成为华南区超大规模云数据基地。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在土

地、运营、网络、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优势,以智慧城市建设为基础,以大型互联网客户及政务机构的需求为标准,立足广州,服务华南,辐射泛珠(9+2)、协同粤港澳,实现弹性、便捷和高效的 IDC/云计算及大数据的资源交付能力,成为华南高可靠性、高能效的国际绿色数据中心产业集聚地。

(二) 合作形式

双方根据项目前期沟通情况,以满足各方核心诉求及快速启动项目建设为目标,双方合作模式如下:

1、项目合作模式

海印展贸城基地对外以联通品牌,双方共同合作运营管理,海印股份提供场地、楼宇建设、外电引入等基础建设环境,联通方负责风火水电的基础配套、网络设施建设和后期对外销售及运营。

2、收益分享模式

基于双方的战略合作关系,根据“谁投资,谁收益”的原则,实现风险共担,互利共赢。为加快数据中心的建设投产及业务销售,双方进行收益分配的模式为:基础保底费用+裸机柜收入分成的深度合作模式。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合作是公司继续深化《加快公司战略转型升级的规划纲要》的重要举措

本次合作是公司深化落实《加快公司战略转型升级的规划纲要》的又一重要举措。公司与广州联通合作运营广州海印展贸城云数据基地项目有效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升级,项目符合广州市委市政府在“十三五”新兴产

业快速发展规划中提出的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战略部署。项目未来主要经营数据中心、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应用及产业孵化等业务，以华南区超大规模云数据基地为导向，建成华南地区规模化、信息化、以现代物流为核心的新兴产业集群。

（二）利用自身优势，培育新利润增长点

公司扎根广州地区 20 多年，深耕广州的商业物业运营市场，公司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项目运营经验。通过本次合作，将公司项目运营拓展到数据中心、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应用及产业孵化等领域，为公司转型升级培育新的业务领域和利润增长点。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

本协议为双方就“海印展贸城云数据基地项目”签署的意向性框架协议，具体合作内容及合作方式以双方届时签署的正式合作协议为准。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披露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备查文件

1、《海印展贸城云数据基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日